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教師調整出勤簽辦表

申請人		
專兼任別	□專任教師　□代理教師　□教官	
兼任職稱	□兼組長　□兼副組長 □兼科群召集人　□兼導師	
申請原因	□招生宣導　□出席會議　□帶隊參賽 □其他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	
附件	□招生宣導通知　□開會通知 □其他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	
原出勤時間（配合學生作息）	□08：30-12：30、18：00-22：00　□14：10-22：10 □08：30-12：30、13：30-17：30	
調整出勤期間	自　年　月　日起至　年　月　日止	
調整出勤時間（以24時制填寫）	時段調整	□上、下午出勤時段互換
	時段一	自　時　分起至　時　分止
	時段二	自　時　分起至　時　分止
	時段三	自　時　分起至　時　分止
	時段四	自　時　分起至　時　分止
出勤規定	□符合每日出勤8小時，每週40小時之原則。 □符合配合學生作息。	
有關單位	□註冊組　□學務組　□生輔組　□庶務組	

簽辦單位		
教學組	人事室	校務主任